

独立時代

31



独立时代 · 第三十一期

本期主题：笔与刀

网站主页：one-era.com

官方邮箱：info@one-era.com

策划：怀海 子艨 沈念卿

墨瞳 *Wendy*

文编：叶空 墨栏 四饼

寒宇 伟哥 中文系

美编：月月 鸟君 魁贝贝

安德烈 镜楼 HXd

技术：老鱼 凉君

封面原图：[Philippe Sainte-Laudy](#)

封面制作：[HXd](#)

未经允许，请勿转载。

专题：笔与刀

- 04 三日大治--伟哥
- 08 海妖之歌--樵晓
- 11 特别栏目之小学生来稿：笔与刀--刘冠慧

诗风：

- 14 谈谈个人崇拜--失恋后遗症
- 18 知行门前樱，离离原上草--哈十七
- 21 人总需要勇敢生存--当鱼鱼

故事：

- 29 没有什么救世主--墨栏
- 32 阳关雪--四饼
- 35 连载-火鸟之死（一）--一酒得久

行吟：

- 44 有时魂游--樵晓
- 46 云游--伟哥
- 51 满江红--醒月楼主人

艺眼：

- 52 谁该跳上桌子--伟哥

尺牍：

- 55 大账簿--丰子恺





三大治

作者：伟哥 美编：HXI



一

铁器时代。

三十年前。

荒人都城逻些。高寒缺氧，猿猴不生，鸟飞不渡。朔风凛凛，黑云压城，甲光向日。汉人在五十年的大生育后，凭借尸体铺路，自长安走，初春开拔，孟夏方至。

汉帝高坐行轿，指尖蘸着轿子窗棂上的雪揉了揉眉心，“围了一个月了，楼上的秃头们还是唱经唱个不停；雪山里风头越来越大，经幡刮得飘着像灵幡。探子们到底回不回来了？大师那老不死的到底死不死？死之前到底行不行些风云之术？那些鬼蜮伎俩到底能不能动我军心？”

“禀告圣上，军机处的眼睛放出去了，耳朵传回来话说大师一月来米水不进，瘦的全身上下就剩牛一样的眼睛，可那眼睛越来越亮，夜里弟子做晚课都省了香火钱。”骄底下一个跪着的大臣答道。

“怕是‘幻身枯瘦法身肥？’可大军等了一月，狼崽子们有点压不住了。大师这老不死的住得太高，朕有些喘不上气；朕喘不上气，你也就别再喘气了，夜里转钟的时候军机处的小刀子们走一趟，帮大师圆寂吧。就依孙韩孔军师的计，快转钟的时候，让那些孕妇都朝着大师夏宫最高的金瓦红墙使劲。告诉底下人，收拾收拾，三天内回家。”

底下人各自领命散去。当夜星河璀璨，却遮不住一道虹桥横跨斗牛。第二日刀子们复命说自己的刀子刚碰到大师的脖子，

天好像就亮了，适应黑暗的眼睛一片光明，仿佛失明，再看真切时候，大师就消失了，空气干热，隐有梵音，一地舍利，没敢捡就回来了。

二

大师死后第一日，逻些城里哀声阵阵，隔着几道城墙都听见超度法事多如沙数。超度的人分了两派，一派主张大师去后，从此荒人再无大师，伤悲之情溢于言表；另一派大多黑巾掩面，表情生硬，言语不多，自称是荒原之西的苦行僧，宣称大师圆寂前托梦说自己生死不离苍生，只是寻另一个幻身去，当找大师圆寂之时涅槃而生的灵童，即是新大师。两派也不争执，只是奋力奔走，拉住街上行人就宣讲己见；从上午到下午，街上黑巾掩面者越来越多，主张再无大师的人越来越少，消息灵通的人听说部落的大首领已经开始寻那位转世灵童，也就一传十十传百的都信了“转世说”。

“能派的舌头都派出去了，刀子们也尽力不留痕迹，耳朵传回来城里的人越来越信‘转世说’，眼睛们把那些刀子们处理不太隐蔽的大师死忠都埋了。陛下我们是不是该攻城了？”军机大臣一脸热望。

“朕说了多少次了，攻城是下下之策，刀子再快，也杀不完所有荒人。按照老计划，把消息撒出去，转世大师被我们拿住了，就在我帐下供着，汉帝我感怀于大师法度仪轨之精妙，决定汉荒求和，永结秦晋之好。”

“圣上圣明，臣就办。”

三

三十年后。

汉人都城杭京。雕龙画凤，琉璃金光。荒人阿骨打跪在銮殿之



下，除了发式剃着荒人的短辫，着得皆是汉服。阿骨打面色平静，但额边的青筋一跳一跳的，让人想起被宰杀的牲口临死前血脉喷张。他是十二年来，自荒人入京赶考的第一个状元，今日跪在殿下，不知要有多少赏赐和锦绣前程。阿骨打在心里默念唵嘛呢呗咪吽的六字真言，想起十二年前大师弱冠归荒，上书朝廷开放荒人科举，以兴文治，荒人治荒，上一任汉族皇帝雄才大略，同意汉荒平等，皆可来京科举。于是荒族的读书人翻雪山，过大河，逢山开路，遇水架桥，不知路上抛下多少尸体，方能赶到京都；但若是一朝上榜，便苦尽甘来，封官晋爵不说，朝廷英明，还有荒人治荒的政策，衣锦还乡……正想着，听到朝堂之上山呼万岁，然后一个尖细嗓子喊阿骨打上殿。阿骨打起身，站如松，行如风，龙行虎步，来到殿上，跪如铜钟，大喊三声万岁，拜之又拜再拜，一气呵成，行云流水。

“爱卿平身，赐坐。”

“臣不敢。”

“唉，此言差矣。先皇在时，多戒示手下汉荒平等。去年我汉族进士赐了座，今年你也得坐着。”

“臣遵旨。”

“朕即位以来，政务繁忙，未得造访荒原，不知大师近来可好？”

“回陛下，大师乃转世灵童，法心透彻；又随先帝三十年前归京，在礼法院研习法度至弱冠之年，心无所染，归荒后，信众敬仰；又传汉文入荒，我辈学习，方能参加科举，如今荒原大治，汉荒和谐，皆赖陛下洪福和大师法力。”

“不知部落大首领怎么样了？”

“回陛下，还是老样子。自从三十年前先帝围城一役主动求和，大首领来我汉帐商和回城时染了风疾，口不能言，沉疴在身，勉强支撑，还好有汉人的医生帮忙治病，有先帝派去的先生整理文献，修著法经，大首领虽久不示人，但想来老怀甚慰。”

“不知道先帝派去的先生们怎么样了？”

“回陛下，先生们通读大师上一世著述，访遍四野诸僧，发现法度零散，多有相冲，于是整理成精简善本，方便荒民知晓。又怕荒民不识荒语，在旁边注上了汉字，蒙塾里考试只要求掌握简单的汉字版本即可，背下三句法理即可毕业，分别是，前世有罪，今世当忍，来世是福。又传下默念唵嘛呢呗咪吽六字真言，心里想着陛下鸿福安康，自有福报。”

“如此甚好。卿乃国之栋梁，朕赐你同三品领荒部牧。朕听闻大首领子息福薄，三十年前我汉军撤后，不幸死于城中蒙面乱民之手，天下同悲。若是大首领日后风云不测，还望爱卿同大师一同治荒，砥砺而行，不负朕望。”

“谢陛下，臣定肝脑涂地，谨遵圣命...”

“且慢，朕还要赐你国姓，从此以后爱卿姓李名治荒，切莫辱没名声。”

“谢陛下！臣定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刀山火海，在所不辞。臣愿为陛下效犬马之劳，荒原定能大治！”

“如此，甚好。”



四

后花园。庭树苍翠，落英缤纷。皇帝和太子散着步。

“父皇，今天上朝回来咋看上去这么累啊？”太子抠着泥巴问道。

“别提了，这荒人进士说话太文，脑子都读咱汉人先生抄的书读迂了，和他说话真费劲。”

“这是好事情呀。荒人不露爪牙，开始学咱们汉人读书认字，看来祖父和那位大儒孙韩孔的点子奏了效了。”

“是啊，三十年前我在你祖父帐下听着叔叔们都嚷嚷着要打，说围了一个月了，再不打弹尽粮绝连拼个鱼死网破都没机会了。还好先皇深谋远虑，先送大师圆寂，第一日又哄着荒人信了转世说，把咱们准备好的转世灵童垫了上去；第二天收拾好东西，假装军容齐整，大首领来商和，以为若是不和大军就要破城，也就和了；第三天大首领回去的时候先父又把最能说会道的医生和最爱国执着的文人送给荒人，又说大师发愿要到沣京弘法，成年的时候再回去；如此这般三十年来荒人少了锐气，多了文化；医生成了大首领的心腹，文人们书越写越多，越写越玄乎，解释不了的事情都归咎于陛下洪福大师保佑；先帝埋着的钉子拿着汉人的行货换了荒人的珠宝修成法堂庙宇，荒人把养的最好的种牛种羊都拿来祭祀，牛羊又被钉子们偷偷运回沣京，这就是为什么你昨天吃的沣京羊肉别去年去荒原上吃的羊肉还香。”

“父亲，您说的太复杂了，孩儿还小，不太明白。不过我听宫里的公公说，大师出生就会讲话，就记得前世所有事情，这转世还真神咧。”

“别听那些愚民胡扯，这一世大师算什么大师，就是生个好时机，哪里生下来就能说话，那还不成了妖精，都是为了掩人耳目。”

“那父亲，孩儿还有一事不明。你说怎么那么巧，大首领回去的路上受了点风就中了风疾呢？”

“这是个神仙局，为父也不明白。宫里的御医猜测是荒族的大首领没见过细皮嫩肉的汉人佳丽，没喝过五谷酿的大酒，没看过惊鸿的霓裳，没品过醉人的香茗，没赏过书圣的帖子，没睡过十个姣好的处女，一次性受的刺激太大，加上一吹风，加上只能说会道的医生，回家就剩半条命了。”

“父亲，孩儿这几日在学治国之策。为什么荒人可如此治，汉人却不可呢，我看也行嘛。”

“唉，汉人无法度，法度入前，儒道先入，人人自比圣贤，人心不古啊。”

“那父皇的意思是，汉人的笔杆子是压不住的，还需用刀把子压他一压？”

“正是，小子聪颖。”



海妖之歌

作者：嵯峨
美编：贝贝





看到“笔与刀”这个题目，不禁感到一股扑面而来的血腥味，想起李渔在《闲情偶寄》中提到的“笔能杀人”，“其快其凶（比刀）更加百倍……笔之杀人，其为痛也，岂止数刻而已哉！”要把一个人整垮，靠刀子，有时真没一支笔划算。

嘿，这时，我心中有一个声音不服气了：那是文人掌权的旧时代，自然是舆论攻击可怕。放到成吉思汗东征西讨的年代，你还会说笔比刀更牛气吗？

这话把我噎住了。好在赫尔岑帮我反问了一句——我长舒一口气——“假如成吉思汗有了电报机呢？世界将会怎样？”

可是我今天不想单单讲舆论和传媒，也不想讲反乌托邦。我只想说说文字本身。

文字在塑造着我们的生活。远比我们想象中的还要严重。

人们总是倾向于相信自己接触到的，倾向于信任对方，我们的世界就是建立在这种信任之上，无数大大小小的无形契约，如是交织成网，而文字也是其中的一环。缺少了文字的润滑，国将不国，社会将不成社会。人类的盲目相信，其实也怪不得文字。何况，文字早已被众人吹捧上天，代表着精英文化，变成意涵丰富而高贵纯粹的词语。

为什么我们这么推崇文字，鼓励阅读？我想大概是文字在人类社会扮演着极其重要的角色，就如同感官和大脑的延伸。这样一种重要的工具，必然像火一样被人们崇拜，以至产生文曲星这样的说法。文字长久以来被神化，被赋予了种种深意，以至于很多人忘记，它最初只是处理事务的工具而不是灵魂的载体。正如艺术和科学总是被人刻意忽略背后的商业性一样。

我们一直说“文以载道”，一篇文章，若挖不出什么深意和内涵，就算不上好文章——至少也要含有些小资小清新气质吧！而事实上我们也确实这么做了，把每一篇文章瓜分肢解得面目全非。我们认为文章有灵魂，三立要立言，且不谈这种观念对于文学艺术的摧残，单是这种想法的流传，就足以让人迷信文字的威力，并信以为真地觉得自己读到的东西是至理名言。



这种盲信，可以表现在反智主义，民科成就上，也可以单纯从疯狂转的微信公众号文章中看出来。我们已经变成了狂热的处处采蜜的蜂，收集着过度膨胀的信息，并被这些信息塑造着。我们会把鸡汤当做导师，并且总喜欢忽略那些自己不喜欢看的内容。我们已经变成自己读到的存在。文字成了一种宗教，而信徒和教宗同时是我们自己。

在信息时代，文字已然变得廉价，但人们的观念，依旧停留在过去的光辉时代：那时，文字很昂贵很奢侈，少数精英掌握着写作的技能，而质量也整体较高。更可怕的是，一个人能够用来读书的时间和精力并未明显增加。换言之，在茫茫书海中，我们太容易迷失。个人主义深植人心的今天，我们被告知“相信你自己”，可是那个所谓的让我们坚信的“自我”又是从哪里来的呢？我们根据自己的喜好和三观——我们如此坚信着它们——来选择读物，而这些读物又反过来强化了我们已有的这种观念，就这样变得顽固而自负。如今几乎每一种观点都有着充分的肯定和反驳的论述，可惜人们往往看不到眼界外的他物。如此说来，不是人驯化了文字，而是文字驯化了人，又或者说，人利用文字把自己关在了一个小小的笼子里，强化着这种稳定和温暖的幻觉。

从这一点看，文字倒是和爱情有异曲同工之妙。

可是我害怕文字，害怕这个恐怖的霸权的信仰。让一个知识分子放弃种种意识形态或许很容易，可是要放弃对文字的热忱太难。我们总是要写一些什么来证明自己的存在的。可是凡是写作，总免不了受到周遭的影响，不论是社会环境还是我们自己的虚伪心。表达出来的东西，总掺杂着要故意给别人看的成分，这一点，就算作者再孤高，再无人鉴赏，也总是希望能“俟夫观人风者得焉”的。

而且，谁不希望自己拿着指挥棒呢？我们从来是不吝于对他人主动施加影响的。如果文字是充满诱惑的海妖之歌，我希望是我轻轻加入了和弦。



笔与刀

作者
牛庄中心小学 刘冠慧
美编 镜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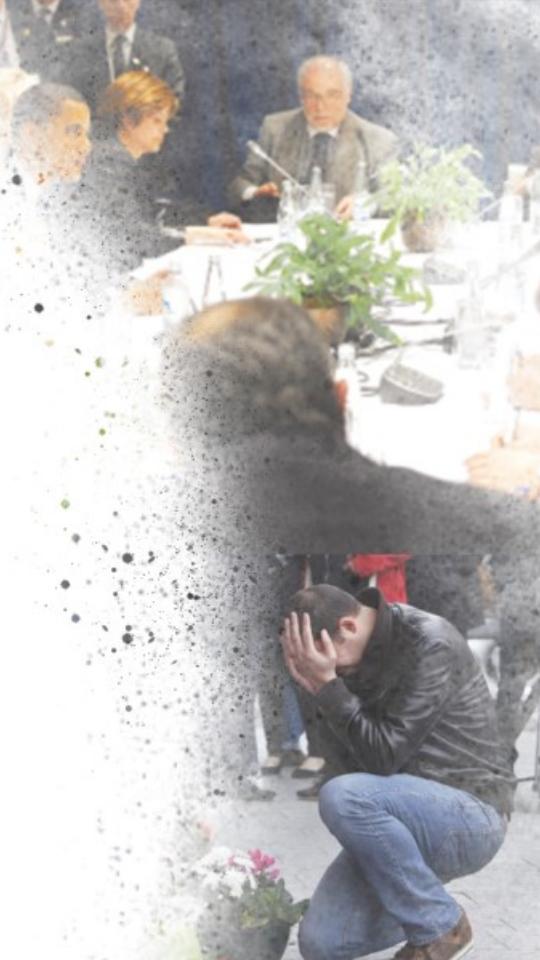


自人类诞生便有二物缠绕人心 - 笔（精神意识）与刀（物质意识）。而此二者，是人类进入文明的标志，也是时而令人恐惧的黑暗。然而无论笔与刀，都是给现实世界通透的启迪。

巴黎恐怖袭击时间后，内地网络上一下子涌现许多狂热诅咒伊斯兰教，声称要全部消灭穆斯林的声音，其实这些网络口炮党已经接近他们所讨伐的恐怖分子了。是想宗教团体再庞大，也无法遍及全人类，我们不能根据这种集体无意识一般的宣泄来定其罪。某种突然憎恨某个群体的心理，人皆有之，就像一位行人接受记者采访时说：“我开车的时候就骂行人，走路的时候就骂开车的，都不讲规矩，都不像话。”当然我不是说恐怖分子不可恨，而是想说：堕落的世界就可以毁灭吗？基于政治正确的报复就可以为所欲为吗？有一个采访镜头

让我很震撼，主要是讲他的妻子被ISIS炸死了，当然他很爱他的妻子而他却对ISIS说：“我不恨你们。我若恨你们你就得逞了，我会和我的女儿好好生活。”其实这次采访更是一支智慧的笔，正义的笔。他让我们看到希望，看到理性胜利光辉的希望。同时它也让我们看透了恐怖分子的本质，他用“不恨”却向ISIS砍向了聪明的一刀，毁灭的一刀。何意？精神意识的笔的远与近，似乎比物质意识的远与近指导意义更大。换一句法国作家雨果的话：“最大的决心产生最高的智慧。”

笔与刀是两个极端的字，按照中国悠久的历史传统，我们应该在这之间寻得到一种恰到好处的思维，我们应该在这之间寻得一种恰到好处的平衡。也就是说，我们要采远方的精神之光，照亮近处之暗。如果连空气都浑浊了，两袖还





能有清风吗？所以我们要用理想的笔指导现实的刀。所以这笔得是神的笔，美的笔，如水的映影，风的轻歌；所以这刀得有诗的深刻，蒙娜丽莎的微笑，如云的留痕，浪的桑波。这不是借他人之酒浇自己内心的墙壁，而是拿着火把去取智慧之光，来照亮自己封闭的内心。

无论笔还是刀，都太极端。我们应该在他们之间渡向彼岸，我们不应该忘记笔，也不应该忘记刀，笔与刀皆为立世之本。一百多年前，鲁迅用像刀像匕首之笔来揭露国民劣根性，用真理的手术刀解剖国民的灵魂。但我们心灵深处那些黑暗扭曲的藤蔓真的已经被劈斩了吗？一分钟前四十六万人的弃考就是证明。如果你压根儿不准备考，就根本没有必要报名，哪怕只是试一试，至少也应该真正的去试一试。这就需要我们拿起大笔和手术刀。大规模弃考不是“正常现象”，更不是折射国考普遍降温的“

理性回归”，而是浪费社会资源的不诚信表现。它会影响其他报考者做合理的判断，也会影响公务员考试的正常组织秩序。从印好到销毁一个字都没写的试卷同样可以少浪费一些.....这就像乱丢垃圾的人要求清洁工感谢自己一样可耻。孔子在《论语》中教导我们“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这便是笔与刀内涵的忘俗之笔。我想起海子的一首诗，里面有一句话便是“给每一条河每一座山取一个温暖的名字，陌生人，我也为你祝福。”而我相信智慧的笔回味人类扫清战争的阴影；我相信聪明的刀会为开辟人类追求美好未来的进程。

今天，我们手牵手呼吁应对气候变化，反对暴力。尽管困难重重，但开辟决心的刀不会让“巴黎”蒙羞，也许，哥本哈根能得到救赎。

如此，笔为智慧。如此，刀为聪明。





谈谈个人崇拜

作者：失恋后遗症
美编：贝贝





崇拜心理，自古以来便有之。

自人类开始具有思想意识以后，崇拜心理似乎也渗入到人性之中，成为人类心理的一部分。自身力量的弱小，让人类恐惧于自然界强大且不可抗的神秘性，这种恐惧的最初寄托，便是对神灵和图腾的崇拜。

对个人的崇拜，贯穿人类历史的始终。在远古人类改造自然的过程中，英雄人物的出现，凸显了个人的贡献作用，人类本身，也成为了自身族群的膜拜对象。对神灵和图腾的崇拜，使原始宗教随之衍生，而对个人的崇拜，则成为了古代宗教的源头：基督教对耶稣和上帝的崇拜，佛教对释迦牟尼的崇拜，抑或伊斯兰教对穆罕默德的崇拜。在现代社会，对文化人的崇拜迅速发展，从文学家、史学家、哲学家等学者，到流行文化的代表人歌星、影星，甚至是政客们，都能成为人们寄托理想和情怀的崇拜对象。

但对个人的崇拜和个人崇拜，并不是一码事。宗教意义上的崇拜，仅仅是对个人的崇拜和敬畏自然的结合体，并非个人崇拜。对文化人的崇拜，更只是对个人魅力的欣赏。偶像身上的某些特质具有“我”所希冀的目标和意义。对个人的崇拜多少还具有向上的积极意义。

当对个人的崇拜极端化，这种崇拜便上升为消极意义主导的个人崇拜。个人崇拜，往往出现在统治领域。历代帝王常常成为个人崇拜的对象，以“君权神授”的名义号令天下。而天下人民，无论是主动还是被迫，必俯首称臣，被灌输“忠君即忠国”、“为国

君肝脑涂地”的虔诚崇拜理念。苏武牧羊，虽彰显民族气节，然其以效忠汉武帝为报国的途径却颇有争议。君权的个人崇拜，不仅强化了森严的等级秩序，更禁锢了人民的思想，在人民脑中植入维护统治所需的意识形态，而人民，在民主和解放思想的到来之时，显得踌躇不定，对旧制度残存念想，甚至公然高举起进步思想的旗帜，甘当旧制度和旧势力的打手。

曾经抑或现在，生活在权力高度集中的国家中的人们，都会对统治者强行施加的个人崇拜所带来的灾难性后果刻骨铭心。前苏联高捧列宁和斯大林，民国崇拜蒋中正，东北邻居神化金氏家族，共和国人民高呼伟大领袖毛主席万岁，极端崇拜领袖的例子不胜枚举，留给国民一场又一场灾难，留给人类文明一次又一次挫折。虽然世界信息交流越来越便捷，局外人能清楚地看局内人，带着嘲笑，但却不知，局外人也是局内人，深深地陷在个人崇拜中。

半个世纪前，那场给国家和人民带来深重灾难的经济、政治和文化大浩劫，正是以个人崇拜作为基点。人们对它至今依然心有余悸，每每想到国家遭受的劫难和破坏，无不深深叹息。而当年无论是官方还是民间，最为惨痛的教训，便是坚决反对个人崇拜。

可曾想到，曾经坚决痛恨的东西，如今却死灰复燃。个人崇拜的氛围已经笼罩了共和国的各个角落。一种是表面的个人崇拜。

“膜蛤”，这个自2014年以来红遍天朝的词语，代表的是一种蓬勃发展的新兴亚文化潮流。“膜蛤”



文化虽从“记者”事件以来一直存在，但一直不温不火。直接促成其爆炸式发展的，便是“江选研讨会”的横空出世。从“蛤三篇”到一套成熟的“蛤”文化话语体系，两年不到的时间，这种亚文化的普及程度

，堪比当年泛滥的“屌丝文化”。这种亚文化成功之处在于，“蛤丝”们将位高权重的共和国领导人，一改官方口径下的庄严肃穆和死板，赋予平常人的生活气息，挖掘领导人亲切和亲民的特质，还原出生活的本真，幽默大众。对于许多“蛤丝”而言，追随“膜蛤”的最初目的并非为了政治宣扬，只是黑一黑长者，获取沉醉其中的乐趣。但很快，新加入的“蛤丝”便会“粉转黑”。你会发现，其实这位长者，也是挺可爱的。从带着嘲讽，到发自内心地佩服，这也正是“膜蛤”文化的动人之处。

如此明目张胆的崇拜行为当然不为官方所容，尤其涉及到一系列神秘而复杂的政治角斗。近两个月，“膜蛤”文化遭到官方全面封杀。但如果你以为这显示了官方严厉打击个人崇拜的决心的话，你可就错了。

这种打击表面的个人崇拜行为，只不过是为了维护另一种个人崇拜。因为，从本质上讲，“膜蛤”对长者表面的个人崇拜，实则是对官方话语下的个人崇拜的对抗。而对长者的崇拜，恰恰对官方来说，又是大不敬。

倘若没有12年以来社会局势的迅速变化，“膜蛤”文化便没有崛起强大的社会土壤：官方主动于无形

中施加的对现任领导人的个人崇拜，以及这种个人崇拜所配套的极端高压的社会控制。以个人崇拜对抗个人崇拜，这是“膜蛤”更深层次的意义，也是高压的社会氛围下人们宣泄矛盾的无奈方式。

以反腐为角斗场，党同伐异，迅速建立个人权威，并借此在百姓心中树立威望。虽然手段合法且并不高明，但对腐败横行数十年早已恨之入骨的人民来说，已足够获得部分容易得到满足的民众的支持和赞赏。有意识地效仿伟大领袖，上街遛一遛，吃个包子，不仅塑造了亲民的形象，更使庆丰包子铺一时成为京城一大游客必经之地。在教材修订之际，各样课本上前领导人的图片和话语相继被取代，不愧为一种“与时俱进”。在接待外宾和出访国外之时，与夫人携手出行，一举塑造出西方流行的国父、国母形象，迎合了大众。然而，种种加强威望的行为，无可厚非，还算不上个人崇拜。但在说好话的同时，有关其负面的声音却被认为是反动而不可接受的，领袖的各个方面均不容置疑。一方面，国家全面开动宣传机器，通过各大报刊、各种网络媒体，频繁而密集地对其进行颂扬和美化，将其形象完美化、理想化，各个政企事业单位、城镇的大街小巷，均有领导人口号话语张贴。对青少年进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灌输，本是一种值得肯定的事，但当这种行为被用于宣扬统治的合法性和种种政治目的之时，这种“洗脑”行为便显得极为“恶心”。

与此同时，权力高度集中，社会控制日趋严密，





任何可能破坏表面的“社会稳定”的行为，又或是尝试戳破稳定假象的行为，都会被以“特色法治”予以严厉打击。新闻媒体言论空间逐步收紧，思想和知识无法得到自由传播，媒体的社会守望者职责无法得到履行，彻底沦为官方话语工具。网络控制不断加强，将任何有可能危及统治甚至是不合己意的思想观念，一概彻底被扼杀，被排除在防火墙外。而新年里开始实施的新党章，明确将“妄议中央大政”定罪，明令禁止与以领导人为中心的中央不一致的思想和行为。这不但是一种宣扬个人崇拜的行为，更加意味着数千万党员必须与领袖保持高度一致。这也许对一个政党来说是合理的，但当八千万党员被禁锢和控制了以后，十四亿人也就无法挣脱了。在此如此的高压环境中，怎能不感到压抑？而这种高压，是施加个人崇拜所必须的。

当个人崇拜和高压统治相继上台，改革就遭遇了前所未有的阻力。“改革”二字正逐步变成空谈，沦为假大空的口号和论证统治合法性的词语工具。我们此刻经历的个人崇拜，并没有多少人是真正发自内心的。人们选择歌颂，选择赞扬，或为了保全自身，或为了追求利益集团的支持。这与半个世纪以前，全国上下神化伟大领袖，虔诚地信仰领导人的思想和话语，死心塌地地将自己交给领导人麾下的国家机器，无论是在规模和程度，还是在人民的认可度上，都是完全不同的。后世与前人，无法相比。这也是为什么我们常常疑惑到底是不是真的陷入了个人崇拜中。没有大规模的反右，也没有疯狂的运动，虽然悄无声息，但却十分高调。

是不是我太悲观了？还是不说了吧。天又黑了，
晚来天欲雨，能饮一杯无？ 





知行门前樱，离离原上草

文/哈十七 美编/月月鸟



知行楼下是有一块草坪的，而草坪的名字，又大抵在之前是不为人所知的。大概是因为伊既无何草一般生长了一棚一亭，供人夜话甚至烂漫时光；亦不如汤草般有种近乎野蛮的宽阔，承载不了周末来蹦跳扑摔、各显神通的孩子们。

但现今那草坪的名字又是广为人知的了，自打长枪短炮们乘着隆隆的校巴上了山头，一场旷日持久而且充满了当代悲壮色彩的知行草坪会战便开始了。

但凡会战，往往要有汉奸，要有所谓“带路党”，早起的，晚归的，总要在纽埃沙的周遭遭遇设卡盘问。而被问的人呢，也多是有为革命和全人类幸福献身的精神，本了道义的思想，如同多年前歌曲里的王二小一样，被枪炮抵住后背也临危不乱，在从容而故作友善地提醒来者要“取下镜头盖先至拍照”以后，又从容地把他们引向“埋伏圈”。

知行前的草坪正是一个埋伏圈——平得太坦荡，像是埋了地雷又特意夯实过的草地，总让人觉得是有什么怪力乱神的作用。再有则是草坪上孤立了四个弱不禁风的树苗。说是树苗，则是因为那枝干与不远处天人合一古朴得令人生畏的大树相比实在是弱小得可怜，像一个秀才的手，让人不禁啧啧叹道：真个是无缚鸡之力也。但我私以为那枝条，又是的确可以困住鸡的，甚至于圈一圈也是能用作栓狗的。

说到那树，那就大可以引大家之说来大肆地赞扬了——我宿舍下有四棵树，一棵是樱树，另一棵还是樱树，再有一棵也是樱树，最末了一棵更是樱树。它们是草地上唯一的木本植物，细根的枝条戳在过分空旷辽阔的地上总是高的突兀，而那枝干又细，大概是在给地球母亲做针灸吧？

树上无花的时候大抵就是这般可怜而令人嫌弃的模样。而有了花又是另一番景致了，显得热闹而喜庆。而树本身的热闹似乎也不是因为花的开放，而是因为那花带来的一团团粉白色的色块，像极了打在枝梢的一片片马赛克，打马赛克这件事情，无论在打哪里，都是能一起人过分地关注的。于是一篇关于赏花的硬广终于转化成了闲人们的一场郊游，过多的游人恰好填满了过空的地面。但说是郊游又总是不恰当的，闲人的郊游应该要有很大的草地和很静的环境，大概是把汤草全部搬到法学图书馆里，然后在正中间铺一张方格毯垫那样的环境——绝不是把镜头簇拥到松散的花底下，如同蜜蜂采蜜一般用长长的镜头管里吮吸。



来看花的人是庄稼，一茬一茬的。旧的按时回去了，新的又在你懒睡赖床，默默走堂的时候偷偷地伴随着“咔嚓”声长出来了，若是逢了周六周日，则是妥妥当当的丰年了，又有更多的庄稼生长在草坪上。那长长短短的镜头则像是麦穗迎着太阳时候的反光，越是长的镜头越有颗粒饱满的自豪感，同时又予以后来者压力，甚是恶毒。仿佛说话时论不够高，言不够深就不敢发声一样，镜头不够长，也是不敢凑到离花最近的地方去拍照的，那心情就好似一株瘦小的麦穗面对抚育自己的大地时候的内疚。

几片孤零零的马赛克，和一群比马赛克更多的镜头，便是知行门前花木风景的全部了；或许还有别的花草，但是能引得那么多人携了家伙，一本正经出来赏樱，进了“包围圈”才大呼上当的，大概是只有门前的四株樱花了。那樱树之所以是对游人的骗局，大抵是因为樱花稀疏而空辽。不过那花本也是改稀疏的，就像是嫁了人的本分女子，只为了明一天、下一年而默默地活着，绝没有拼作一排或是集作一群向人推销自己，展示飒爽姿态的意思。

大呼了上当的人又总要拍些照回去，以不致显得白跑一趟，而那照片又广告了下一批受害者，接踵摩肩，前赴后继...——惊扰了知行人晨间赖床的春梦，也惊扰了静静地只为下一年而活的樱树。

知行门前樱，离离原上草，你们一窝蜂地来了，还怎么让它们悄悄一岁一岁地枯荣？



后记：自去年大批游人上山赏花破坏草木之后，知行楼下的四株樱树已被校方拉起围条加以保护，不再让人近距离观看。今日天气转暖，知行楼下已开始有游人来访，只望今年能贴个小声拍照的牌子，莫要吵了人的美梦。



總需要勇敢生存

文/當魚魚

美編/月月鳥

——寫在帝吧「出徵」之後





—

围炉要做一个年度回访。周三，贾老板发来微信，让我回访一下Vivian，标签是「观察者」，我欣然应允。

去年九月，我正式进入新传，方向为中文新闻写作，Vivian则是我的专业课老师。彼时，中大刚刚加入围炉，第一期访谈，我便找到了这位在学期第一堂课上给我们放《导火新闻线》的老师。而我想同她聊一聊的理由也多少带点私心。占领运动之后的一年里，香港社会发生了太多变化，内地人的身份变得愈发敏感，而我顶着「逆流」选择全广东话的中写之前，心中也并非没有犹豫。

带着求解的心态，雨伞一周年前的一周，我敲开了Vivian办公室的房门。我们聊的内容难免涉及两地关系，最后说起两地媒体，她问我，你觉不觉得，香港的左派报章，有时要比《苹果日报》这种报纸更为极端？

我无奈点头，心里想到的，都是《文汇报》一篇篇檄文式的社评和《环球时报》一次次火上浇油的发声。

那天访问结束之后，我并没有料想到，接下来的半年里，陆港两地所发生的一些事情可以荒谬到何种程度。

十一月十七号，世界杯预选赛「中港大战」，我在新亚园广体验了自己的同窗们对《义勇军进行曲》发出的狂嘘。

嘘国歌新闻一出，朋友圈里群情激奋，我也难以避免地被裹挟进汹涌而至的民意之中。当晚，我在Facebook上贴出短文，对香港人身份认同中凭借排斥他者所树立的部分表示质疑。那些天，我对香港的失望之情被激发到了顶点。

看到贴文后，Vivian和我交流，表达了香港人对近年来香港核心价值逐渐被侵蚀的不安。「香港正被二次殖民」，这也是许多香港同学的一种共同感受。我说「诉求的合理不能成为暴力和不理性行为的护身符」。她回「这些是这一年到两年才急速普及起来的，速度叫我们还惊讶，很大程度是雨伞得不到有形回报，而原来倾向和平理性非暴力路线崩溃的一种消极效果。而像我这种比较支持沟通，把批评对准政权的人，已被狠狠的批判削弱。」

我愕然，又无奈。

Vivian并不是一个不敢发声的人，但面对言论空间被大幅挤压的现实，谁也无能为力。



我不禁再次想起理论课上讨论好久的「沉默的螺旋」理论。如果主张理性沟通的人们成了社会的少数派，将暴力合理化的人成了多数派，那么多数派观点的不断激进会带来什么？「暴力合理化」螺旋式上升的社会影响又会给这座城市和两地关系带来什么？

我不敢继续往下想。

而「暴力合理化」这个幽灵，就像久久不愿散去的雾霾一样，在过去的一段时间里，笼罩着两岸三地的华人社群。

二

得不到的东西总是最好的。

台湾的身上，寄托着大陆人民的美好想象。「华人世界民主灯塔」、「华人骄傲」；「乡愁」；「太平洋的风」；「最美的风景是人」；「仁义礼智信」……

但舆论对台湾的态度是撕裂的。一部分人的眼里，台湾似乎是中华文明的应有模样。而另一部分人说，台湾对大陆充满偏见，排斥中国这个概念；经济上发展停滞，政治上民粹主义横行。

台湾究竟是什么样子的？有了陆港两地的在地生活经验，我是否可以和台湾的同龄人们进行更深层次的交流？

我想为得出答案找到一些线索。于是去年四月，我报名了台大为期一月的「探索台湾」暑期课程。八月三日，飞机降落桃园机场，我踏上了「宝岛台湾」的土地。

一个月的时间里，我所感受到的台湾与之前的想象重合度颇高。我没有现实中见到网上口出狂言的键盘侠，而是看到了久违的自然美景，看到了略显破败的城市，看到了温暖的人民，看到浓浓的生活气息，也感受到了台湾同龄人的矛盾与迷惑。但我始终认同的是，两岸社会之间的「同」绝对要多过「异」。

那么他们的矛盾是怎么来的？迷惑的焦点在哪里？我们之间的「异」又是如何被放大的？两岸社会能否找到彼此都能守护的共同价值？

我带着问题而来，带着问题离开。





三

八月份，在我抵达台北当日，筹办已久的「端传媒」在香港上线，发刊词《漩涡里的人，理应说出漩涡的样子》获得广泛转发。

**

「我们希望立足在这里，直面她的创伤与挑战，也在这里，就华语世界所共同面对的问题，建立一种新的讨论视野和表达方式：它是世界主义的，而不是民族主义的；是开放包容的，而不是内向封闭的；是有公共意识的，而不是自说自话的。我们希望，两岸四地的声音可以在这里，就真正的问题展开真正的思辨，让对话成为可能。」

看到这段话，我难以抑制心中的激动，我觉得这才是我心中中文媒体应有的模样。

坚持报道事实，总要付出代价。八月十五日，「端传媒」在内地被全线屏蔽，在世界上最大的局域网里，它只存活了十二天。这家面向全球华文读者、旨在创造对话空间的新兴媒体，失去了它最重要的读者群。它的名字，成了和邪教组织的名字同等级别的「关键词」，被百度打入十八层地狱。

而主编张洁平在发刊词中所说的「截然不同、各说各话的两个世界」也令「端传媒」在之后的半年里，渐渐走偏。这是盛世下的黑色幽默。

四

香港有一家网络媒体叫「毛记电视」，它和它的附属杂志《100毛》在Facebook上一共拥有将近100万的粉丝。在总人口七百余万的香港，这是一件了不起的事情。

「毛记电视」发表的内容，多为戏谑时事，立场贴近本土，对大陆自然多为冷嘲热讽之语。强国人，蝗虫之类的用词也数见不鲜。

可是如今，没有人觉得毛记的用词有什么不妥。那些在我们看来刺眼的话语，已经溶入了港人的主流话语体系。





「勇武媒体」是很多人对毛记的评价，这也映射了一种无奈。在香港现在的舆论环境下，再难找到一家可以好好说话的媒体。

这是另一种形式的「暴力合理化」。本质上，这和打着反水货客的旗号攻击游客的青年们，也没有什么不同。

这背后的缘由耐人寻味。也许是他们不相信了。不相信五十年不变这一丹书铁券，不相信这座城市里发生的一切荒谬。他们畏惧了，畏惧强权，畏惧北边，畏惧自己的核心价值受到侵蚀，畏惧自己的城市将会发生的可怕变化。也许仇恨的种子二十多年前已经埋下。也许他们从来没有相信过。也许他们心中早已埋着一个写好的形象，而最近发生的种种荒谬，不断印证着这个形象。

同香港相似，我们和台湾之间沟通的尝试，也总有鸡同鸭讲之感。

周子瑜事件发生后，两岸媒体截然不同的报道侧重和殊途同归的偏颇立场并不令人意外，但两岸网友相似的「暴力合理化」倾向却让人心惊。

一方面，网民可以「爱国」的遮掩下肆无忌惮地行网络暴力之实；而另一边，也有一部分以「守护台湾」为借口行谩骂侮辱之实。

紧接着，帝吧远征军出动了。

翻墙出征之后，我在朋友圈分享了一首何韵诗的歌，配文：「旗帜鲜明地反对表情包碾压和今晚帝吧的翻墙出征」。

我感到荒谬和愤懑。在看了诸多从各角度分析此次事件、为网友摇旗呐喊的文章之后，我依然这样认为。

「翻墙去爱国」，这件事本身就包含了太多的魔幻色彩。而之后共青团和官媒的背书，更增添了其中的不真实感。

「给台独点颜色看看」，是啊，快意恩仇，有谁不想？爱国热情，谁不理解？但我想起，这些翻墙用表情包轰炸的方法爱国的人，半年前可能刚刚在微博上批判过那些没有在阅兵时表达爱国之情的艺人，可能在占中之时发起过「撕掉港澳通行证」的活动，于是这整个事件的荒谬色彩变得不能更浓。而我也有理由质疑，也许他们根本无法分清什么才是港独，什么才是台独。但当真的有人说出：「墙也没什么不好，政府并没有阻止我们翻墙」这样的话时，我还是宁愿相信，这只是一种自嘲。





「愤懑，是因为何韵诗是我喜欢的歌手。我喜欢她的歌声，喜欢她的个性。我也会觉得她对大陆有偏见，一些言论太过头，但我尊重她的政治立场和表达自己的权利。这个立场也许偏向本土，但现时并无任何所谓「港独」的倾向。至于以后会不会有，天知道。

说到底，我们还是拥有不同的国族想象。曾经有着诸多交集的身份认同，如今也开始渐行渐远。

香港和台湾都在建构自己崭新的身份认同。身份认同的建构从来都需要一个他者，一如民族主义向来需要一个标靶。不幸的是，「大陆」和「中国」的概念，一次次扮演着这个角色。

于是香港人在球赛中高喊「We Are Hong Kong」，于是台湾人在周子瑜道歉之后愤怒地高呼「我们不是中国人」。

「中国人」这个概念终于也步了「中国」这个概念的后尘，从文化概念，变成了政权代称。

就像我在中港大战结束的Facebook贴文中提到的那样，我对这种通过排斥他者的方式强化的身份认同表示质疑。但在大潮面前，我们无可奈何。

这是一个可怕的恶性循环，渺小的我们被裹挟其中，却无能为力。

五

离开台北前一晚，我到台大门口的一家眼镜店配镜。

老板是一个五短身材、面相和蔼的中年男子。结账的时候，他看到我信用卡上中大的名字，问：香港来的？

我说，大陆来的，在香港读书。于是他问，香港和台湾哪个好？我说，当然台湾好。台湾人热情，让人感到温暖，香港人冷冰冰的太死板。

老板回我：「这就对了呀，我们华人嘛，就是应该温情一点。」

这句嗲气十足的台式国语，是我在台湾收到的最大惊喜，在之后的一段时间里，一直萦绕在我的耳畔。

或许，「华人」和「中华文化」可以成为我们的共同守护。





回香港后第二周，Vivian课的第一次街访功课，我们要采访受影响的居民对铅水事件中港府处理措施的看法。

慌忙之中，我遗落了中大的学生证，拦下路人时便无法证明自己的身份，受访几率会大打折扣。翻遍背包，我在角落里摸起了一张八月在台大上课时的学生证。

嗯，今天就用它了。这样的话，我也可以装作台湾学生，不用忍受一些人在听到我奇怪的广东话口音后的嗤笑了。

我拦下一位大叔，说明来意。大叔很是热情，絮絮叨叨讲了很久，批评港府处理不力。最后他来了一句：「其实中国人的政府都差不多，都不是什么好东西。」

我好奇，追问下去，他也来了兴致，讲起他逃到台湾的国民党祖父。他说祖父没想到的是，没多久，他们家就因为受不了国民党在戒严时期的统治，想方设法来到了香港。他真的把我当作台湾的学生，教育起我：你们学生啊，没事闹什么运动，好好读书不行吗，你看香港那些学生，搞得商店关了好多。

我只能静静听着，不置可否。

那次之后，我开始觉得，文化与身份，对于我们来讲，还是过于宏大的概念。

也许我们对香港和台湾的所有难过和不满，都是源自自己所属社群的国族认同。在这个庞大的「想象的共同体」里，我们同悲欢的同时也要多一些思索。认同自己的文化和价值观，同时也不贬斥他人的文化和价值观。

但有些问题太过复杂，或许穷尽我们的智慧也无法找到万全之策。我们要做的，其实只是过好自己的生活。

生活，只有生活，才可以成为我们的最大公约数。





在与Vivian那篇对话之下，有读者评论：「在荒谬的时代里不带戾气地生活，值得尊重」。我们也许做不到不带一丝戾气，但既然一起生活在这个魔幻现实主义的国度，身处荒谬与黑色幽默盛行的时代，我们就要一起找出生活的答案。

最后改句歌词送给大家：

「人总需要勇敢生存，
我还是重新许愿，
例如学会，
承受荒谬。」

放下争执，回归生活，再出发。 ●

2016年1月22日





没有什麼淑女主义

作者：墨拦

美编：贝贝



猪重八是赵家圈子里存在的一位猪，和其他的猪们并没有什么不一样，然而这种描述是政治不正确的，他们总是说每一只猪都是独特的，宝贵的，每一只猪生来都是平等的，并且不会有某些猪比另一些更平等。当有些猪可以得到更多饲料的时候，赵家人这么解释：这是因为他们有着独特的胃，因而有着独特的需求，相应地也会有独特的贡献，而不是因为臆造的所谓内幕或者阶级，并且作为勤朴的饲养员和铲屎官，赵家人只会将猪们赋予的权力用于给猪们造福，何况猪人不同槽也不同食，赵家人有什么理由去跟猪争香喷喷的饲料呢。

赵家圈子里的猪大多数都有自己的事业，猪重八也不例外，他种着一片美好的白菜。为了响应赵家大人们的号召，体现自己的独特性，他给自己的白菜换了个名字，叫它们芳华。对他来说，给自己的白菜起名字是个仪式，一个宣告他对这些白菜开始的豢养的仪式，从这里开始他和他的芳华就要对彼此负有责任了。而每次在心里呼唤他的白菜的时候，他总觉得自己像个牧人，在日出和日落间呼喝引导着一群绿色的生灵，它们只是不爱叫唤，不爱动弹，总是可爱地蹲在那边，然而也从不制造什么麻烦，比那些奇奇怪怪形形色色的同类们要有趣的多了。

你看他们又在那边喊喊喳喳：

“还‘芳华’，这么娘炮的名字，他不是取向有问题吧，还是脑子有问题啊？哦不好意思我忘记了这其实是一回事……”

“好像很有道理的样子，你们看他每天用鼻子拱白菜的样子，哇哇好恶心啊，简直吓死宝宝了……”

“哎玛这不会就是传说中的兽奸犯吧……”

“傻叉我们已经是兽了，咦我们可以想想造个什么新词来描述这种东西……”

“哈哈哈哈我还看到他给白菜分块标号比划的，该不会是想当科学家吧哈哈哈哈……”

……

……

把自己手里的白菜让渡给别人总是让猪们心疼的事情，然而这没办法避免，因为勤朴的赵家人会定期收走些许白菜，他们说这是为了整个白菜种植社区的收入再分配，也是出于集中力量办大事的考虑。的确在一段时间内不少老弱病残猪会在饲料里看到夹杂其中的白菜，还带着熟悉或者不熟悉的天然肥料味。至于办的大事么，就不那么好说了，群众们多次提议的整修单身男猪到女猪宿舍的土路这件事情，就总是不见赵家人有什么反馈，从这里经过的猪们都要小心地躲避着深浅不一星罗棋布六个一组的蹄洞，以免陷进去崴了蹄。反倒是干道旁的猪三三，家里窝棚被推倒了，遗址上建起来一个剖半的白菜一样的家伙，据说那叫马桶，使用马桶来排泄是猪们文明化的重要标志，也是评选文明卫生白菜种植园地的重要加分项。然而它从剪彩的第一天开始就没有被使用的记录，因为对于猪的小短腿来说实在是太高了。





房子被扒掉的猪三三在一段日子里每天都对着大马桶痛哭流涕，向每一个来参观马桶的猪叨叨心里的苦闷，开始猪们还纷纷围过来，有的指指点点，有的窃笑不已，有的大妈疼惜地用蹄子轻抚三三裂开的脚趾，有的躲在猪群里尖声喊着体制不公要求透明，有的则对着这些看不见的对手愤怒反击是猪三三不顾大局妨碍社区进步，另外一些身披白毛面相清贵的猪则优雅地用前蹄蹄着牙，对着同伴冷笑：“那些个没开化的蠢泥腿子，不知道哪里听来的几个词，其实懂什么……有本事别躲？”“另外那些上蹿下跳面红耳赤的，他也配姓赵？”

猪重八很快就回到了自己的芳华地里，没有再回头，他有点不忍心，也觉得那些猪们实在很奇怪。渐渐地没有人再去看马桶了，也就没有人再围观哭泣的猪三三，见他凑过来的，不是躲着走就是踹到一旁，总之没有猪再理会这件事情了。直到有一天不知道谁忽然发现，那头哭得半瞎了眼的猪消失了，于是又小小地起了一阵风浪。不配姓赵的猪弹蹄相庆，破坏社区和谐的坏分子终于被带走了，本来无所谓的大多数也觉得，终于不用再面对每天从早到晚的聒噪——或许也不用再躲避某种面对不幸者的愧疚。然而还有不知道哪里来的小道消息，说猪三三在某个黑夜被绑走，拉出圈子后被活体摘取了器官，为了给某个年事已高的赵家前掌柜换上续命，传消息的人言之凿凿说他表弟的三姑奶奶的堂侄孙的朋友确切地听到了圈子外的惨呼。然而很快有猪嗤之以鼻，猪的脑子，赵家人能用么？

也许只有猪重八知道发生了什么，那确实是个黑夜，他偷偷地把自己豢养的芳华塞了几颗给快要虚脱的猪三三，看着他很快地恢复了体力，悄悄送他离开了种植园。他和三三同志保持着某种定期的联系，每次都是

在漆黑的夜晚，每次都会带些新种出来的芳华，两对小豆眼在夜风里闪着星光。

很长一段时间以后，猪重八开始偷偷地给猪们的食料里面夹私货，看着猪们在不知不觉中变壮，变得不会被嘲笑愚蠢，也不去嘲笑其他猪愚蠢。这个时候他已经很老了，下一代人都快死光了，可他仍在努力地活着，直到某天开始，猪们渐渐直立起身子，纷纷地变成了人。他们有的愿意姓赵，有的仍然姓朱，更多的创造了五颜六色千奇百怪的姓氏，最重要的是，他们都有自己的名字。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不用指望利益阶层的自我发现，也不必在无谓的争执上浪费口舌，道理并不是越辩越明，而科技和教育真正改变着社会）





作者：四饼
美编：君槐





北风卷地，胡天飞雪，间杂着呼啸的风，隐约有笳笛声入耳。碎石如斗，随风乱走。

他抬眼，望了望还是透黑的天。北地的天亮得晚，连打鸣的鸡都摸不准什么时辰。他约莫地估了下，抬手将身边的柴禾拾掇一点扔进火堆。“噼啪”“噼啪”，柴禾被火星子引着了，让这整个阳关唯一的亮处愈发显眼了些。

又响起了胡笳的声音，他凝起神去听。虽说没读过什么书，不过他仍可辨出这笳声里的凄凉。

一声声，一声声，揪得他心疼。

他看着雪一片片落到火里，火星子像蛇吐信子那般嚣张。他终于认命地发现没什么可以转移注意力。

笳声又入耳，奋力压制的思绪止不住涌来。

他的妻会吹笳。该说她真是个奇女子，他没听说过的玩意儿她似乎都“会一点”，但他认为这可能是妻的自谦，因为他听过妻的笳，他不懂音乐，但他觉得她吹得真好，那么感伤，他听得都心疼。

妻说自己从北方来。但她却比他这个自小江南长大的人更属于江南。旁人都说他是祖上积了德才讨到了这样温婉贤惠的女子。他不否认，他也好奇。他问妻，然妻却只说是他老实，适合过日子。他不信，因为每当妻这么说时，她眼中总透出一种很远很远的悲凉。

猩红色边的战旗在这样大的风下也不曾一动，怕是早已冻在了杆上。他哈了口热气，气在空中凝成了白雾，飘散他面前，雪不停下，很快把白雾打散。今日是最后一役，将军要搏上全军与敌寇决一死战。他记得将军下达命令时的样子，赤红着双眼，悲壮得像是要留下血泪来。

他还清楚记得出征的那一天。他是被征入伍，毫无前兆。那时他的两个孩子才出生不久，皱巴巴的小脸却让他觉得看到了世间最美的东西。他也记得妻那时的表情，慈爱、辛酸，但他见到了妻最灿烂的笑。她高兴，他也高兴。她窝在榻上，怀里两个孩子，她看他一眼，他便对她笑一下。这般几次后她终于别过脸去，嗔道：别笑，怪傻气的。他们正商量着给娃娃取名，门外的叫喊便打破了一家的宁静。此后，再无宁静，破镜难圆。



他知道这场仗很难，因为他一个普通的农夫都被征召，想来是相当艰苦了。打了多久呢，他也不知道。与他同来的人中剩的只有两个了。怕是回去后娃儿都能叫爹了，他暗想，如果回得去的话。他看了看开始泛白的天，拍拍屁股站起，长时间的坐卧让他的脚一阵酸麻，他使劲跺脚，用踩踏的方式熄了地上那一小团火。

他走的时候妻的眼里是什么呢？惊恐、无奈、悲哀……就像是她已经经历过这般离别，含泪道：“一定要回来，回来……”他当时郑重地点头，可她还是不放心：“不管怎么样……一定回来啊……”他从未见过妻这样脆弱，像是寒风中的枯叶，一碰就碎了一地。他只得又重重点头：“我会。”

战鼓擂响，杀气震云。白刃相抵，血染阳关。他自知，承诺，怕是无法兑现。

噩耗传来时她正在家中煮粥。泪一下子决堤，滴进锅里，化成水泡，渐渐碎裂。

传讯的小哥“通”地跪下：“嫂子，对不住了，哥是为了救我才牺牲的……死的应该是我啊……哥他，打仗中就一直最放心不下你和孩子们……哥守了阳关，还给了我一条命……我真该死……怎么死的不是我呢……嫂子，以后我会代替哥照顾你和娃，拼了我这条捡来的命，也要让你们过得好……”

她双眼空洞：“怎地又是如此……”门里的两个小娃跑了出来，脸上尽是不解世事的欣喜：“阿娘，这是阿爹回来了吗？”

她看着地上跪着的人泪水纵横的脸，脑海中那个不甚清晰的男人愈加模糊。不会回来了。他们都把自己，埋在阳关的雪里，再不会回来。

他晓得自己的身世，自然不会知晓，在多年前，他的兄弟嘱托过她同样的话。那个男人救她一命，她原打算用一辈子还债。那个男人战死阳关后，她就从他北地的家回到江南，来寻那人遗在水乡的兄弟。

阳关，风吹百草折。那雪仍下个不停，掩埋了许多事情。



火鳥之死

作者：一酒得久

美编：君槐

第一章



我不知道该以怎样的身份怎样的口吻讲述这样一个故事，因为，我仍没有弄清楚自己会是故事里的哪个角色，同样的，我也不知道你，会是哪一个角色。但是，不管怎样，故事还是得发生，或许听完故事，你能找到自己，我也能。

午夜，风起。

诗人在堆满诗稿的床上醒来。

夏夜的宁静使他欢喜，他于是披上袍子，走向阳台，享受这难得的喜悦。

月白的袍曳过月白的地面，风里猎猎作响。

今晚的风有些奇怪。诗人伸出手，让风从指间流过。

慌乱，惶恐，就好像，就好像……有什么东西在追它？

诗人迟疑着闭上眼睛，下一秒又骇然圆睁。

万籁俱寂里他听到风断断续续地冲他喊叫，它叫他：快跑！

这世上，多得是嘈杂的噪音：频繁响起的短信提示，昏暗夜店里的疯狂舞曲，喋喋不休着一字一句失去意义的训斥，急刹车时不

堪重负的橡胶轮胎的尖叫，警笛刺耳、炮火肆虐、暴走族机车轰鸣，为钱权为出名为美色为生存，焦躁不安如同一只只关在笼里的野兽，喉咙里吞吐着低沉的咆哮，等待着某一天毁笼而出，择人而噬。

这一切的噪音，都来自肉体的欲望，而我们的灵魂，冷眼旁观，永保沉默。

所以，诗人选择独居，为了躲开尘世的喧嚣，为了替灵魂而歌。



第一章



凌晨一点三十四分，天边突兀地出现一条橘红的细线，像是豁开了一个巨大的口子。

风，变的很大。

整个天空一下子红了。

仿佛开启了某种神秘宏大的祭祀。

诗人想起阿波罗和三足的鸟，想起自刎的男人和上吊女人的脖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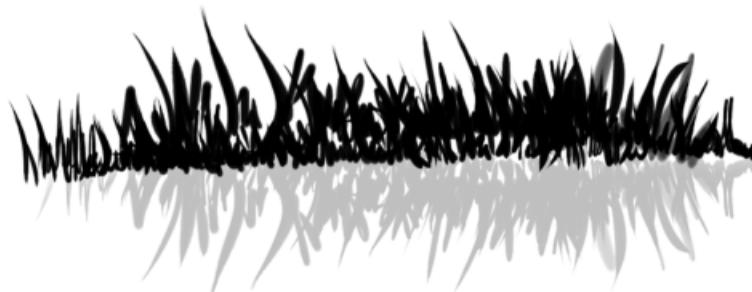
明明只是一条线，却让诗人有一瞬间不可思议的错觉：仿佛那不是一条线，而是一个新的世界——会有一把斧头，带着一个巨人，从细线里出来。

诗人独自住在郊外一栋白色大理石二层小楼里，小楼周围是望不到头的野草，风大时随风起伏，像极女子的长发飘飘。

诗人有家室。

诗人有妻子。

诗人有朋友。



但詩人獨居，拋下一切獨居。

大部份時候詩人很痛苦——沒有人在離開家人朋友之後會快樂——但詩人只能忍受，事實上，他也需要這樣的痛苦：當靈魂被平凡的溫情和超脫的清醒來回扭曲撕裂，詩的瓊漿便會被一滴一滴擠到筆尖。

野草倒伏，無骨的身軀在風中竟也舞出接天的氣勢，深夜的天空彷彿時空穿梭般現出黃昏的光景，層層疊疊的火燒雲，掙扎翻滾，恍如上古神秘的巫族之舞。

然後，詩人終於看到，那橫亘天際的火焰，鋪天蓋地，席卷一切，燒得肆無忌憚，燒得不能自己，燒得欲罷不能。

他突然明白了風對他說的話，沒有可怕的怪物，沒有奪命的刀刃，他要逃的，是接下來即將發生的故事。

下一秒，火焰席卷阳台；月白的袍，突兀地，在風里高高揚起。

對於那些即將發生的事情，我們稱之為，宿命。



第一章

诗人看到一只火鸟，完全由火焰组成的躯体，形体
庞然，足足盖住半片天空。

“不是凤凰”，诗人很确定，即使一样的遮天蔽日，即使一
样的烈焰漫空，但它确实不是凤凰。

凤凰高贵，而它狰狞。

很多时候，或者说，绝大多数时候，狰狞源自可怜而非可
怕。

诗人不知道现在属不属于“大多数情况”，但他确实听到哀
鸣，痛入心扉，那是一种很纯粹的，乌鸦的叫声。

火鸟的翅膀上下扇了很久，诗人便静静地站了很久。

他没有说话，他在等：可怜到狰狞的人，一定有很曲折的故
事，而有故事的人，从来都耐不住不讲的寂寞。

鸟也一样。

发泄般的哀鸣渐渐停息。

良久，火鸟开口，还是那种很纯粹的乌鸦的声音，从巨大的
躯壳中央传来，声音在火焰里穿行，沿路火光摇曳，宛如花开。

火鸟不是凤凰，事实上，刚出生的时候，火鸟甚至不是火
鸟。它是一只乌鸦，一只和天下所有其他乌鸦一般黑，一般大，
一般难看的乌鸦。

唯一的不同，是这只普通的小乌鸦出生在孔雀满枝，素鸾无
数的国度“翊翮”。

“翊翮”是鸟的神国，诗人并不了解多少，只是听说西昆仑
有巨树建木直通天外，上古时期神鸟希有得道于此，长栖树顶，
百鸟祈求神鸟护佑，便在树顶之下自行建国，因为最接近神鸟，
久而久之有了神国一说。

而乌鸦，是这里最下贱的种。

火鸟出生的时候，正值神国挑选下一届国王。是的，挑选而
非选举，神国的国王从来都是神鸟希有直接挑选的。幸或者不幸
的，眼睛都没睁开的小乌鸦，就这样成了王储。



第一章



希有大翅一挥，小乌鸦便成了现在的火鸟，流光溢彩，满身火焰。不容犹豫，不容拒绝。

其他的鸟都说，这是您的福祉，亦是您的命运。神色恭敬，语带羡慕。

火鸟于是明白，神说的话就是他的命运，而所谓命运，第一特征便是，绝对，绝对，不能被反抗。

火鸟在神殿接受培养。

毕竟是孩子，毕竟是乌鸦，很多遗传层面的行为并不符合神国王储的身份：他像其他刚学会飞行的鸟一样，直冲云霄然后突然收翅，自由落体至落地前几秒才重新展翅，堪堪在粉身碎骨前稳住身形，毫不顾惜自己的“万金之躯”；他喜欢唱歌，用很纯粹的乌鸦的声音，每天夜晚对着月亮开嗓，唱得大声，唱得粗线条，唱得没心没肺，坦坦荡荡，绝不在意伺候在侧的鸟儿们欲言又止的尴尬模样。他也不喜欢假笑，不喜欢刻意装作满脸威严，然而希有告诉他，这些，都是必修课。

神说的话，就是命运。

他于是乖乖地一遍遍练习，克制天性，克制本能，偶尔偷懒，希有大翅一挥，他便疼得死去活来，最后乖乖就范，无一例外。

火鸟说，他第一次作为正式国王从神殿出来的时候，整个“翊翮”举国震动，百鸟朝拜。他们的眼里，已然不再羡慕，只有满满的敬畏——那个时候的火鸟，是他们羡慕都羡慕不来的存在。

他知道，自己不再是最下贱的乌鸦，希有巧妙地把那具黑色的不起眼的肉体隐藏在漫天的大火里，让他成为了一种全新的鸟：毕方。除了他们两个，再没有别人知道真相，甚至，希有自己也忘了。

火鸟开始了国王的生活，他不再做惊险刺激的危险飞行，也不再唱很随性的歌，他的脸上永远是和煦的笑容和恰到好处的做作的威严。



第一章



当国王真好啊！火鸟这样想着。

从他亲眼看到同窝的兄弟被秃鹰拖入无人的小巷并且再也没有出来的那天起，他就明白，自己的命运早已偏离了原本的方向，开向一个完全被希有定好的未来，而他本身亦是心安理得乐在其中，他并不打算阻止这一切，这一路来的名声地位权利财富，早已让他沉沦，就像一个吸毒成瘾的人，他一秒都不敢想象，一旦失去王位被打回原形的生活——乞讨为生甚至下一秒被人随手摁死都无人关心。

越是害怕，便越想躲避，从那以后，每过一天，他对自己的种族便多一分憎恨。“乌鸦”这两个字一度成为王宫中的禁忌，好在，他身上的火焰——虽然希有的神赐并不听命于火鸟，但对于抹去其原来身份这一件事上却表现出高度的配合：他一挥翅膀，烧死了所有见过他本体的鸟。

王之所至，众鸟跪伏。不跪的，自有漫天的火焰去料理。

就这样，即使有鹰隼这样目力惊人的鸟能够看到火焰中的小乌鸦，也没有一只敢于站出来公然揭露。

这样的日子不知过了多久。

某一天。

陛下，谣言已平，共枭首叛逆一万六千七十三人。全国上下上到垂垂将死，下到嗷嗷待哺，每一只鸟都已经完全相信，您就是独一无二的王鸟毕方。

跪在殿里的密探声音微微颤抖。

几年前，也是这个殿里，他和其他一众密探接受了秘密任务，隐入民间市集，将一切散布国王种族谣言的叛逆斩首。

到今天，任务已经圆满完成，他却没有丝毫轻松的感觉。狡兔死，走狗烹。飞鸟尽，良弓藏。任务一旦完成，他们几个便是“乌鸦国王”秘密最后的知情者。而一个愿意灭口上万来堵住谣言的国王，绝不介意这个数字再多上几百，来为自己的秘密加上最后一道保险。

火鸟坐在王座上。

沉默良久，他说，好。你……下去领赏吧。

什么？！自己听错了么？王竟然没有杀他？——他本是存了死志的，在进宫之前，他已将这些年的积蓄统统交给了妻女，连夜将她们送出了“翊翮”。

第一章



跪下的身影一下子抬起了头，满目的不敢相信。他看向火鸟，想要从国王眼神里确认自己没有听错。

然而王座上，早已空无一人。

火鸟本就没有杀密探的意思，事实上，安排密探杀人也不过是希有借他之口所颁布的命令，理由是神鸟的威严不容挑衅。

火鸟回到自己的寝宫，呆立在一面巨大的镜子前——这是王宫里唯一的镜子，其他的，早在火鸟登基的第一天便被他用火焰亲自敲碎了。

镜子里的火鸟高贵威严，金红色的烈焰包裹，神情睥睨，任谁都看不出，几年前，他还是一只小小的，低贱的乌鸦。

他盯着镜里的自己猛看，努力寻找着哪怕一丝倦意。良久，他一声长叹，放弃了徒劳。

镜子里的火鸟表情完美，恰到好处的亲民微笑更显威严，从登基大典第一次与民众见面起，他就是这副表情，即使睡觉、吃饭、出恭也从未改变——火焰构成的外壳满是希有的神力，永远不会疲倦，永远不需要休息。而真正的火鸟，那只小小的乌鸦，从一开始就被深深埋在火焰的最深处。

那些密探虽然知道谣言已平，但他们永远不知道其中的原因：真相绝不是靠鲜血和杀戮可以掩盖的，唯一可以改变真相的只有真相本身的变化——镜中的火鸟早已不是一只完整的乌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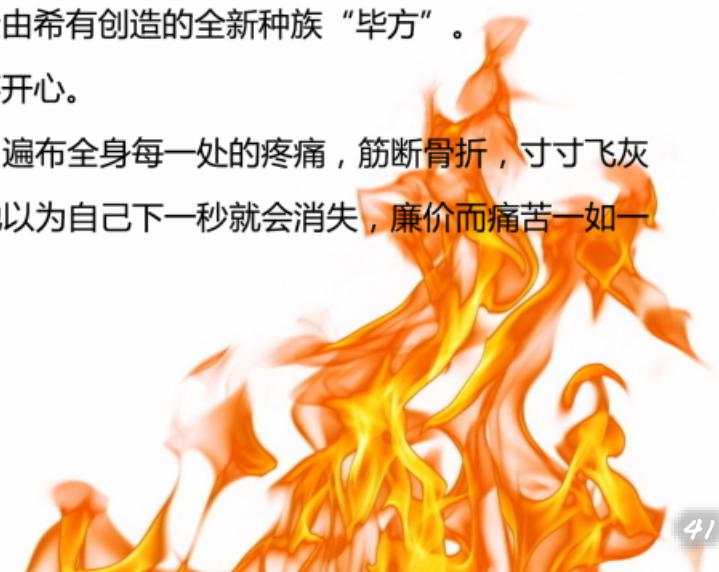
希有赐下的神焰不仅隐瞒他的低贱，也在不断地毁灭它，火鸟真正的身躯——那只卑微的小乌鸦，每一秒都在遭受着火焰的炙烤，每一秒，都有那么一寸被烧成灰烬，泯灭于世间，而到今天，镜中的他，那大团的火焰的最深处，他的残躯几近消散，即使是目力再好的鹰隼，也再难看到他的本体。

谣言只会止于事实。

其实火鸟早已发现，乌鸦的印记在一天天被抹去，他知道会有这么一天，即使不需要砍头威吓，人们也会承认他的种族——那个子虚乌有的，完全由希有创造的全新种族“毕方”。

但是，火鸟并不开心。

他只感到疼痛，遍布全身每一处的疼痛，筋断骨折，寸寸飞灰的疼痛。很多次，他以为自己下一秒就会消失，廉价而痛苦一如一只普通的乌鸦。



第一章



他不知道众鸟叩拜的，所谓的“国王”，究竟是他，还是那些火焰？或许他知道，但他不想承认。

归根到底，火焰来自希有，而他，不管周身火焰如何煌煌，皇威如何浩荡，他还是那只乌鸦，那只生死荣辱全由希有定夺的傀儡。

他开始迷茫，他记得就在被选为王储的那一天，有鸟这样告诉他：这是您的福祉，亦是您的命运。

可是，我的命运到底是怎样的呢？如果说命运不可改变，那么希有的挑选又算什么呢？是我注定成王，还是……

他真的不知道。

或许，在火焰里灰飞烟灭就是他的命运吧。

可是，又怎么会甘心呢？就这样从开始到结束，一切的一切都交由别人定夺？即使连死亡的方式，都在别人的规划里？

不！即使是最卑劣最下贱最低等的生命，至少也该有选择的权利！

哪怕，只有一次！



从第一次在镜中看到残缺的身躯开始，火鸟就决定反抗。

大概历任国王从来没有火鸟这样的烦恼——种族高贵的他们不需要希有的神焰，所以希有对火鸟毫不设防，这给了火鸟不断深入调查的可能——他没有想过去求希有收回成命：神说的话即是命运，这是他被选为王储后学到的第一课，神，是不会错的，而既然不会错，那便不需要更改。

好在，终究还是有办法的。

残损的古籍记载，希有赐下的三昧真火，除了他自己，没人能解开，惟有一个不算办法的办法：在与“翊翮”完全相对的极东之地，有无尽大海，跳入大海，神焰就能熄灭，然而，火焰早已和火鸟血脉相连，灵魂相契，事实上，火焰便是希有改变火鸟命运的媒介，而一旦火焰熄灭，命运崩离，生命也将就此终结……

思绪纷杂，火鸟发现他已经很难再冷静地思考下去。

镜中的自己——那只真正的小乌鸦，已然只剩下一对孤零零的翅膀。

第一章



不能再等了！

即使还有别的办法，也已经来不及再找了！

趁着还有翅膀可飞，趁着自己还没忘记乌鸦的歌声……

下一秒，他忽然疯了般扯下王冠，扔下权杖，大笑着，毫不犹豫挥翅而起。

许久不见的鸦鸣猛然间直上云霄，响彻整个翊翮。熟睡中的希有亦被惊醒，他知道，有一种未知而庞大的力量苏醒了。

惊恐中的众鸟，缩着脑袋瑟瑟发抖，直到有一只大胆的雏鸟指着天上傲然的身影大喊：那个！好像是国王陛下！

惊叹声里，万鸟轰然跪倒，久久不起。

即使结局是死亡，

但那又怎样？

为自由而战，从来都是，赢一秒，便赢下了永恒！



由于篇幅限制，在杂志中我们只刊登第一章。

如有兴趣，可扫描作者公众号二维码继续阅读。





有时魂游

文/樵曉 美编/月月鳥



灰質的玻璃眼珠映照天空的陰霾
雨絲一線線滲透腦海深處的悲哀
冰凍的肌肉丟到開水里融化
什麼都沒有發生什麼都不在

冬天來，冬天騷動著衣擺
秋天徊，秋天封閉那邊塞
綠巨人膨脹，吉川線深蔽，
竹打幾片中空紫白瘢
櫻紅色皮膚，杏仁味口氣，
鈍擊一顱凹陷積液膿
沖刷進墨綠的護城河
浮屍若夢遊遍二環三環
撿到一隻蟬殼，半截朽木，
碩大的白蛆把我踩死在糞潭
什麼都沒有發生什麼都默然

耳朵在角落搖晃，心臟早已投江
我的腎蹦跳在大街小巷
星星走，太陽跑，月亮死了
青山被雲霧吃掉，而我也一樣
什麼都沒有發生什麼都迷幻
森森虛化在今日的陰雨天

玻璃的灰霾映照天空的眼珠
悲哀一線滲透雨深處的腦海
冰凍的開水散入肌肉里融化
發生都沒有什麼見怪不怪
生生腐爛在豔陽的明天



注：吉川線為日本員警的專業術語。指脖子被勒住時，受害人下意識用手把勒住脖子的繩子向外拉而導致的抓傷。可作為他殺的判斷證據之一。由日本大正時代的警視廳鑑識課長吉川澄一發現並以其名字命名。



云游

作者：伟哥
美编：HXQ





一聖城夜遇僧

那僧人比他走过的路还老
一步一摇如壁画般独守落寞
他亲吻着泥土
簌簌地光芒落 风声落 尘事落
他站起再迈步
浑然不知铁鞋踏破 脚也破
脸上原有佛光
却抵不了春去春过
再叩首 千沟万壑 几番离合
淡淡月影 晨曦微弱

他累了 也渴了 更听倦世人唤他苦行僧
他知道那佛
相见时难别亦难
可若错过定是过错

马走得比他快
河奔得比马快
云流得比河快
都不如 岁月蹉跎
他老得快

我来到这圣城 在漆黑的夜里遇见他
街道广阔
他像黑色石头被遗忘在
比夜还浓重的袍子下蜷缩
野狗野猫路过
乌鸦老鼠路过
魑魅魍魉路过
我也路过

他不知道 我曾路过





二 敦煌觀飛天

往事 是描绘未来的挂毯
黄沙埋藏垂死的星斗
日落时候 蝉也无言
雪山融化在七月
霹雳作响着星火燎原
从远方来
狮身蛇尾鹰爪马面
唱着古老的歌谣
一句一句化成烟
他们跳着舞着笑着膜拜着奉献着
一步一步破开空间
内脏被用来占卜灵魂也用于称量
对女神的想念
然后风过了云散了叶枯了花落了
也未等到最后一个眼神惊艳

又是几千年
星星从沙砾中复活也腐烂
蝉在太阳边晾干翅膀
飞回来陪伴了雷声和闪电
干涸的平原露出大地的残骸
洞穴是它密布的眼
瞳孔里倒映着风霜雨雪
和她的美丽无边
猴子们开始设立朝圣的仪式
开始匍匐在她的脚下
开始祭祀她赞美她剖析她
也赠与她最寂寞的鲜花和最晦涩的语言
石壁上密密麻麻的猜测
说她一个转身就跑到时间之前

她背对着世界 面朝着一个大湖
那里是曾经苍茫的雪原
她未曾记得狂热的目光和同样狂热的血
却留意那天的大地白的那样的耐看
如同她自己
对镜梳妆 望月在天





三大圖前閑坐

石板凳是坚硬的绿色
我坐在上边
一下午没动
流云邂逅秋日的暖阳
我邂逅浮生半日
就看着

眼前是这学校最宽的路
向左是图书馆
向右是餐厅
先吃些食粮再吃些食粮
就像两种食粮出现的顺序一样
没有人在我旁边坐下
行色匆匆地
路过我右边的板凳，我，我左边的板凳

装作没看到这注视
却默不作声地溜走
敢于谈论一切

还有一位老先生
顶着花白的头发
拄着拐杖和书
边看书边熟稔地走在这路上
大概走了半辈子
他竟抬头和我对视
一双浑浊的眸子
满是不屑
是啊
多洁净的空气
你就在这冷凳上安坐

学生说着不同的语言
我仿佛一门都听不清
只听到相同的热切
我注视着路过的每一个人
明白他们在谈论一切
有些人发现我的注视

我继续安坐
蚂蚁从我的鞋子上和鞋子下面兵分两路
蜂蝶在我头发里游遍芳丛
我感到风吹过的时候
一点点带走天上的阳光
却没带走我冷暖自知的温度





四家鄉夢歸去

狭长的客厅

沙发、书架、餐桌

挤在梦里

如同意象密集的诗

海浪从天上来

拍在礁石上

又回到天上去

烟火气满是人间

人间蒙在尘埃里

尘埃在家中散落一地

古铜钟

正午光线下

十二次跳动的尘心

仿佛在说

这一刻前你还太小

这一刻后你已太老

而这一刻

永远是未尽的梦



滿江紅·賜八

作者 醒月樓主人 美編 鏡樓

臘日輕寒，料應是，早春消息。無奈處，此身為客，
佛粥難乞。海闊波瀾浪可掬，樓高汗漫星堪摘。盡西
風，回首望長安，水天隔。

雲舊恨，再休惜。論世事，真如弈。嘆翻雲巨手，古
來誰敵。楊柳已然蔭子葉，繙裙幾曾化山石。細思
量，惟闕月中天，舊相識。





谁该跑上桌子



文/伟哥 美编/安德烈



Dead poets society，中文译名春风化雨或者死亡诗社，我偏爱后者。因为在传统的观念里，好的教育根本是好学校的学校好的老师来春风化雨，其实不然，电影告诉我们，学生与老师，就像一个society，各司其职，教学相长，才能给学生最好的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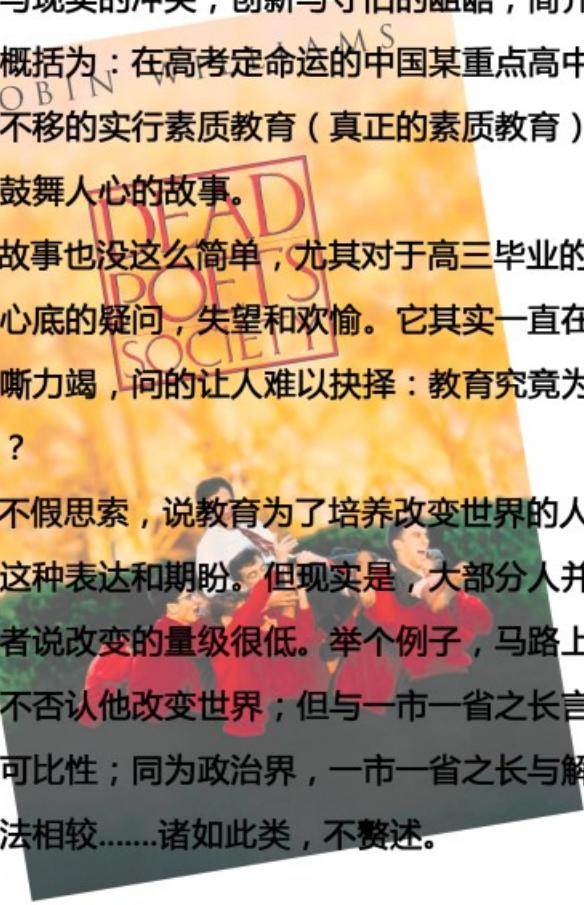
电影故事其实挺老套的，无非就是讲新势力与旧势力的对抗，浪漫与现实的冲突，创新与守旧的龃龉，简介翻译成中国版可以概括为：在高考定命运的中国某重点高中，一位新老师坚定不移的实行素质教育（真正的素质教育），注定失败也注定鼓舞人心的故事。

但这个故事也没这么简单，尤其对于高三毕业的我，它触及了太多心底的疑问，失望和欢愉。它其实一直在发问，问的那样声嘶力竭，问的让人难以抉择：教育究竟为了培养什么样的人？

有人会不假思索，说教育为了培养改变世界的人，当然电影里也有这种表达和期盼。但现实是，大部分人并没有改变世界，或者说改变的量级很低。举个例子，马路上扫地的环卫工人，不否认他改变世界；但与一市一省之长言出令随相较，没有可比性；同为政治界，一市一省之长与解放黑人的林肯又无法相较……诸如此类，不赘述。

那如果无法为教育冠以最崇高的目的，是否可以说教育是为了培养某种类型的人才，比如律师教师银行家等等？对于这种说法我仔细考虑还是选择拒绝。即使理想丰满而现实骨感，即使初窥社会便大概知道地位和钱财的好处，但教育毕竟不是角色养成小游戏；况且最老的教育家好早就说：君子不器；而且电影里也有一段话，以诗为喻深得我心：we don't read and write poetry because it's cute. We read and write poetry because we are members of the human race. And the human race is filled with passion. And medicine, law, business, engineering, these are noble pursuits and necessary to sustain life. But poetry, beauty, romance, love, these are what we stay alive for.这给人一种feel meaningful的人生态度，即没有人可以用理科生还是文科生来鉴别你，也不可以单单用律师医生工人的职业来简单划界，一个人就是完整的人，真正的人，关注和实践生命中美好和爱的人，对世界保留最大程度善意的人。

回到文章题目那个问题。电影里keating老师常让学生跳上桌子，constantly look at things in a different way，是为了Just when you think you know something, you have to look at it in another way. Even though it may seem silly





or wrong, you must try! Now, when you read, don't just consider what the author thinks. Consider what you think.

而这或许也是教育的目的，教育是为了培养敢于“跳上桌子的人”，敢于自己思考也自己发问自己反驳也自己怀疑的人。自己找自己的路，即使找到了去改变世界的人是少数

，但教师不该阻拦每个孩子跳上桌子的权利。套用梭罗的话，*Most men lead lives of quiet desperation*，即大部分人都安静而绝望的等待死亡。其实大可不必，当你在桌子椅子地板上上蹿下跳的时候，你的生命变得不那么安静，变得喧哗而富有人情味，这或许就是Keating说的*Oh, to have life henceforth the poem of new joys.*

谁该跳上桌子？不是优等生，不是人生赢家，而是每个你我。

p.s.

【诗歌教学的浪漫与现实】

电影里keating认为，高中生的诗歌学习应该专攻浪漫诗歌，其实矫枉过正。环肥燕瘦，各有所长，现实类诗歌有深刻的思考和文化语境的分析，浪漫类诗歌有跳跃的思维和踏破铁鞋的契合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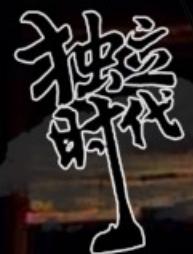
【keating的开除】

其实他的失败是大环境中的必然，但他的开除给我的感觉是他的确对nell的死负有一定责任，一个好教师和一个坏教师对学生的影响同样巨大，学生在老师和家长之间其实摇摆不定难以抉择。再是他的“教育改革”对校长总有些阴奉阳违偷偷摸摸的味道，虽然难免，但毕竟不妥。

【nell的死】

理想与现实本来就是长期斗争的事，你选择死亡，我竟无言以对。。





月讀

大賬簿

文/丰子恺

美编/安德烈



我幼年时，有一次坐了船到乡间去扫墓。正靠在船窗口出神观看船脚边层出不穷的波浪的时候，手中拿着的不倒翁失足翻落河中。我眼看它跃入波浪中，向船尾方面滚腾而去，一刹那间形影俱杳，全部交付与不可知的渺茫的世界了。我看自己的空手，又看看窗下的层出不穷的波浪，不倒翁失足的伤心地，再向船后面的茫茫白水怅望了一会，心中黯然地起了疑惑与悲哀。我疑惑不倒翁此去的下落与结果究竟如何，又悲哀这永远不可知的命运。它也许随了波浪流去，搁住在岸滩上，落入于某村童的手中；也许被鱼网打去，从此做了渔船上的不倒翁；又或永远沉沦在幽暗的河底，岁久化为泥土，世间从此不再见这个不倒翁。我晓得这不倒翁现在一定有个下落，将来也一定有个结果，然而谁能去调查呢？谁能知道这不可知的命运呢？这种疑惑与悲哀隐约地在我心头推移。终于我想：父亲或者知道这究竟，能解除我这种疑惑与悲哀。不然，将来我年纪长大起来，总有一天能知道这究竟，能解除这疑惑与悲哀。

后来我的年纪果然长大起来。然而这种疑惑与悲哀，非但依旧不能解除，反而随了年纪的长大而增多增深了。我偕了小学校里的同学赴郊外散步，偶然折取一根树枝，当手杖用了一会，后来抛弃在田间的时候，总要对它回顾好几次，心中自问自答：“我不知几时得再见它？它此后的结果不知究竟如何？我永远不得再见它了！它的后事永远不可知了！”

在热闹的地方，忙碌的时候，我这种疑惑与悲哀也会被压抑在心的底层，而安然地支配取舍各种事物，不复作如前的痴态。间或在动作中偶然浮起一点疑惑与悲哀来；然而大众的感化与现实的压迫的力非常伟大，立刻把它压制下去，它只在我的心头一闪而已。一到静僻的地方，孤独的时候，最是夜间，它们又全部浮出在我的心头了。灯下，我推开算术演草簿，提起笔来在一张废纸上信手涂写日间所谙诵的诗句：“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没有写完，就拿向灯火上，烧着了纸的一角。我眼看见火势孜孜地蔓延过来，心中又忙着和个个字道别。完全变成了灰烬之后，我眼前忽然分明现出那张字纸的完全的原形；俯视地上的灰烬，又感到了暗淡的悲哀：假定现在我要再见一见一分钟以前分明存在的那张字纸，无论托绅董、县官、省长、大总统，仗世界一切皇帝的势力，或尧舜、孔子、苏格拉底、基督等一切古代圣哲复生，大家协力帮我设法，也是绝对不可能的事了！——但这种奢望我决计没有。我只是看看那堆灰烬，想在没有区别的微尘中认识各个字的死骸，找出哪一点是春字的灰，哪一点是蚕字的灰。……又想象它明天朝晨被此地的仆人扫除出去，不知结果如何：倘然散入风中，不知它将分飞何处？春字的灰飞入谁家，蚕字的灰飞入谁家？……倘然混入泥土中，不知它将滋养哪几株植物？……都是渺茫不可知的千古的大疑问了。



吃饭的时候，一颗饭粒从碗中翻落在我的衣襟上。我顾视这颗饭粒，不想则已，一想又惹起一大篇的疑惑与悲哀来：不知哪一天哪一个农夫在哪一处田里种下一批稻，就中有一株稻穗上结着煮成这颗饭粒的谷。这粒谷又不知经过了谁的刈、谁的磨、谁的舂、谁的粜，而到了我们的家里，现在煮成饭粒，而落在我的衣襟上。这种疑问都可以有确实的答案；然而除了这颗饭粒自己晓得以外，世间没有一个人能调查，回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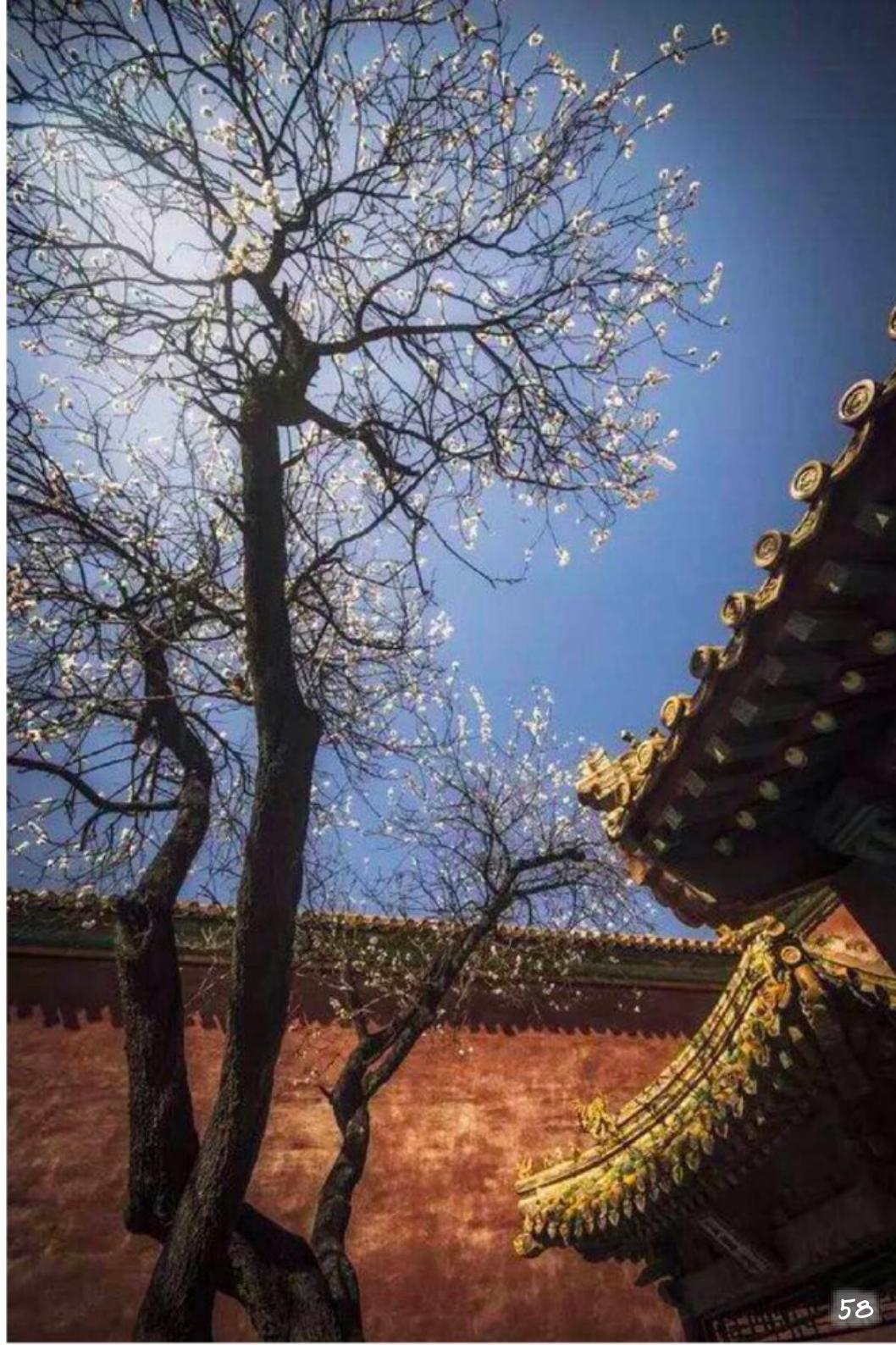
袋里摸出来一把铜板，分明个个有复杂而悠长的历史。钞票与银洋经过人手，有时还被打一个印；但铜板的经历完全没有痕迹可寻。它们之中，有的曾为街头的乞丐的哀愿的目的物，有的曾为劳动者的血汗的代价，有的曾经换得一碗粥，救济一个饿夫的饥肠，有的曾经变成一粒糖，塞住一个小孩的啼哭，有的曾经参与在盗贼的赃物中，有的曾经安眠在富翁的大腹边，有的曾经安闲地隐居在毛厕的底里，有的曾经忙碌地兼备上述的一切的经历。且就中又有的恐怕不是初次到我的袋中，也未可知。这些铜板倘会说话，我一定要尊它们为上客，恭听它们历述其漫游的故事。倘然它们会纪录，一定每个铜板可著一册比《鲁滨逊漂流记》更奇离的奇书。但它们都像死也不肯招供的犯人，其心中分明秘藏着案件的是非曲直的实情，然而死也不肯泄漏它们的秘密。

现在我已行年三十，做了半世的人。那种疑惑与悲哀在我胸中，分量日渐增多；但刺激日渐淡薄，远不及少年时代以前的新鲜而浓烈了。这是我用功的结果。因为我参考大众的态度，看他们似乎全然不想起这类的事，饭吃在肚里，钱进入袋里，就天下太平，梦也不做一个。这在生活上的确大有实益，我就拼命以大众为师，学习他们的幸福。学到现在三十岁，还没有毕业。所学得的，只是那种疑惑与悲哀的刺激淡薄了一点，然其分量仍是跟了我的经历而日渐增多。我每逢辞去一个旅馆，无论其房间何等坏，臭虫何等多，临去的时候总要低徊一下子，想起“我有否再住这房间的一日？”又慨叹“这是永远的诀别了！”每逢下火车，无论这旅行何等劳苦，邻座的人何等可厌，临走的时候总要发生一种特殊的感想：“我有否再和这人同座的一日？恐怕是对他永诀了！”但这等感想的出现非常短促而又模糊，像飞鸟的黑影在池上掠过一般，真不过数秒间在我心头一闪，过后就全无其事。我究竟已有了学习的功夫了。然而这也全靠在老师——大众——面前，方始可能。一旦不见了老师，而离群索居的时候，我的故态依然复萌。现在正是其时：春风从窗中送进一片白桃花的花瓣来，落在我的原稿纸上。这分明是从我家的院子里的白桃花树上吹下来的，然而有谁知道它本来生在哪一枝头的那一朵花上呢？窗前地上白雪一般的无数的花瓣，分明各有其故枝与故萼，谁能——调查其出处，使它们重归其故萼呢？疑惑与悲哀又来袭击我的心了。

总之，我从幼时直到现在，那种疑惑与悲哀不绝地袭击我的心，始终不能解除。我的年纪越大，知识越富，它的袭击的力也越大。大众的榜样的压迫越严，它的反动也越强。

倘——记述我三十年来所经验的此种疑惑与悲哀的事例，其卷帙一定可同《四库全书》、《大藏经》争多。然而也只限于我一个人在三十年的短时间中的经验；较之宇宙之大，世界之广，物类之繁，事变之多，我所经验的真不啻恒河中的一粒细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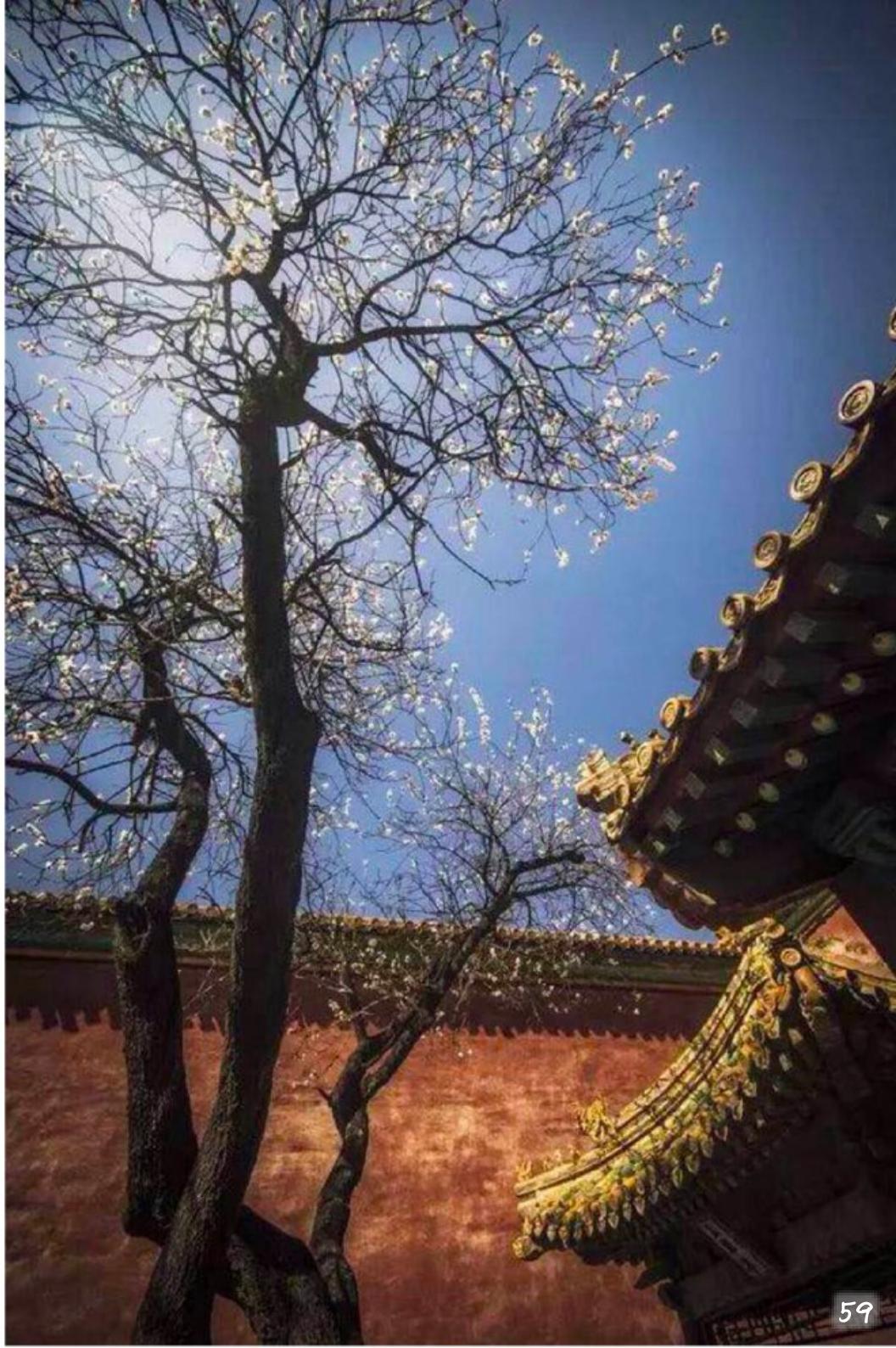
我仿佛看见一册极大的大账簿，簿中详细记载着宇宙间世界上一切物类事变的过去、现在、未来三世的因因果果。自原子之细以至天体之巨，自微生虫的行动以至混沌的大劫，无不详细记载其来由、经过与结果，没有万一的遗漏。于是从我来的疑惑与悲哀，都可解除了。不倒翁的下落，手杖的结果，灰烬的去处，一一都有记录；饭粒与铜板的来历，一一都可查究；旅馆与火车对我的因缘，早已注定在项下；片片白桃花瓣的故萼，都确凿可考。连我所屡次叹为永不可知的、院子里的沙堆的沙粒的数目，也确实地记载着，下面又注明哪几粒沙是我昨天曾经用手掬起来看过的。倘要从沙堆中选出我昨天曾经掬起来看过的沙，也不难按这账簿而探索。——凡我在三十年中所见、所闻、所为的一切事物，都有极详细的记载与考证；其所占的地位只有书页的一角，全书的无穷大分之一。





我确信宇宙间一定有这册大账簿。于是我的疑惑与悲哀
全部解除了。

一九二九年清明过了写于石湾。





• 独立时代征稿启事：

文字类接受投稿版块：

专题：关于主题你的看法；

故事：小说；

行吟：散文、诗歌；

世见：杂文、评论、时政分析；

艺眼：体育、书评、影评音乐推荐；

尺牍：文摘（配以阅读感悟）；

图片类投稿：摄影、绘画作品。

来稿请投：text@one-era.com (文字)；

art@one-era.com (图片)；

请于邮件标题注明稿件类型。

• 来搞烦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名：

笔名：(选填) _____

学校：

学系：

年级：

稿件名称：

字数：

稿件类型：

备注：

微信订阅号：oneera

为你迭送有价值的文章，

及时更新活动及征稿信息

新浪微博：独立时代电子杂志社

Facebook公众主页：獨立時代

人人公众主页：独立志



独
立
时
代

